

柳江区行政执法主体确认情况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部门“三定”规定，经确认审查，我区行政执法主体确认情况如下：

原具有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的单位共（37）个，其中法定行政机关（37）个，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0）个。经确认，现具有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的单位共（37）个，其中法定行政机关（37）个，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0）个。分别为：

一、法定行政机关

1. 柳州市柳江区审计局
2. 柳州市柳江区水利局
3. 柳州市柳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4. 柳州市柳江区行政审批局
5. 柳州市柳江区自然资源局
6. 柳州市柳江区教育局
7. 柳州市柳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 柳州市柳江区应急管理局
9. 柳州市柳江区档案局
10. 柳州市柳江区交通运输局
11. 柳州市柳江区财政局
12. 柳州市柳江区农业农村局
13. 柳州市柳江区统计局

14. 柳州市柳江区民政局
15. 柳州市柳江区卫生健康局
16. 柳州市柳江区商务局
17. 柳州市柳江区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
18. 柳州市柳江区住房城和城乡建设局
19. 柳州市柳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 柳州市柳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1. 柳州市柳江区医疗保障局
22. 柳州市柳江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3. 柳州市柳江区司法局
24. 柳州市柳江区发展改革局
25. 中国共产党柳州市柳江区委员会宣传部
26. 柳州市柳江区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27. 中国共产党柳州市柳江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8. 柳州市柳江区国家保密局
29. 柳州市柳江区国家密码管理局
30. 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人民政府
31. 柳州市柳江区成团镇人民政府
32. 柳州市柳江区土博镇人民政府
33. 柳州市柳江区里高镇人民政府
34. 柳州市柳江区穿山镇人民政府
35. 柳州市进德区拉堡镇人民政府

36. 柳州市柳江区百朋镇人民政府

37. 柳州市柳江区三都镇人民政府

二、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

无

柳州市柳江区人民政府
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
2023年2月25日

